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新型材料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新型材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投资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2.6 亿元人民币。该投资金额为预算金额，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本次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 本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投资项目已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了立项备案,但土地购置、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还未办理，项目能否实施、建设进度、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项目整体实施周期 2 年，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变化、设备及物料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在设备到位、安装调试及项目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项目规划内容等风险。

2、资金筹措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和自筹资

金，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加大公司相关财务风险。若资金筹措的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则可能影响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等风险。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力争新建项目早日实现达产达标，降低财务风险。

3、市场竞争及政策变化的风险

如未来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价格波动、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抓住机遇，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在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投资建设新型材料项目，建成年产4亿平方米广告喷墨打印材料生产线，项目总投资预计2.6亿元人民币，占地约100亩。为确保本次对外投资能够顺利实施，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执行与建设本项目相关的文件，并办理或在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相关事宜。

（二）审议情况

2023年1月11日，福莱新材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新型材料项目的议案》，同意烟台分公司以不超过2.6亿元的总投资额建设新型材料项目。本次投资的审批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负责人：丁华平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2 年 12 月 09 日

经营场所：山东省烟台市海阳市行村中南智能制造产业园。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项目的的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新型材料项目。

2、实施主体：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3、建设地点：山东省烟台市海阳市行村中南智能制造产业园。

4、建设内容：购置土地、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拟投资建成年产 4 亿平方米广告喷墨打印材料生产线，占地约 100 亩，新建建筑面积约 45,000 平方米（具体用地面积以实际情况为准）。公司目前尚未与政府签署土地相关协议，尚需政府部门审批，项目最终能否通过审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5、项目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2.6 亿元人民币。该投资金额为预算金额，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本次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6、实施周期：本次投资项目实施周期为 2 年，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变化、设备及物料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在设备到位、安装调试及项目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拟投资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满足客户对于高品质产品和高质量服务的需求，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长期发展有积极影响。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投资的风险

1、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投资项目已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了立项备案,但土地购置、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还未办理,项目能否实施、建设进度、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项目整体实施周期 2 年,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变化、设备及物料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在设备到位、安装调试及项目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项目规划内容等风险。

2、资金筹措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加大公司相关财务风险。若资金筹措的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则可能影响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等风险。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力争新建项目早日实现达产达标,降低财务风险。

3、市场竞争及政策变化的风险

如未来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价格波动、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

4、其他

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2 日